

铜陵学院

院实（2024）5号

关于开展2023-2024学年第二学期期末教学 实验室安全检查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部）、各部门：

为贯彻落实《安徽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4年度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通知》（皖教秘科[2024]72号）和《铜陵学院关于开展2024年“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院保卫（2024）41号）等文件精神，切实做好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确保我校暑假期间实验室安全，学校决定组织开展2023-2024学年第二学期期末教学实验室安全检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范围

全校各类教学实验室和实训场所。

二、检查内容

（1）对期中检查发现的未完成整改的隐患问题“回头看”，检查整改完成情况。

（2）各相关院部和实验中心，参照教育部发布的《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2024年）》检查要点，对所属实验室进行一次全面的安全检查。认真检查消防设施器材，重点检查实验室水、电、气、门窗及压力容器的安全，危险化学品、易燃

易爆等危险品的管理，防火防盗设施是否正常，线路是否存在安全隐患。

三、检查方式

本次检查以院部自查和学校抽查的方式进行。

四、暑期实验室安全管理

暑假期间开展实验活动的实验室，要严格落实使用备案制度和准入制度，学生开展实验须有导师或实验室安全管理人现场指导。实验结束后，及时关闭水、电、气及门窗。检查后确定无安全隐患的，做好断水、断电，门窗关闭工作。假期未开放的实验室要切断水、电总闸，锁好门窗，贴好封条。

请各相关单位于2024年7月5日前完成自查工作，并填报《铜陵学院教学实验室安全检查情况登记表》（附件1）和《铜陵学院假期教学实验室开放使用备案表》（附件2），电子版发送邮箱 glcsj@tlu.edu.cn，纸质版签字盖章后送至实践教学管理处（逸夫楼430室）。学校将根据各院部自查反馈情况，于7月12日前组织相关部门对重点部位进行检查。

附件：1. 教学实验室安全检查情况汇总表

2. 铜陵学院假期教学实验室开放使用备案表



铜陵学院办公室

2024年7月1日印发

附件:1 教学实验室安全检查情况汇总表

单位名称 (盖章):		单位负责人:		实验 (训) 中心负责人:		报送日期:	
序号	实验室名称	实验室地点	隐患内容	整改措施及 完成时间	整改落实情况 (附照片)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							
合计发现隐患数:		已整改数:		已制定方案准备整改数:			

附件 2:

铜陵学院假期教学实验室开放使用备案表

所属单位 (盖章):

主要负责人 (签字):

填表人:

填表日期:

序号	实验室名称及地点	开放用途	使用日期	使用人	导师或实验室 安全管理员及 手机号	指导老师
.....						

注意事项:

- 1、请如实填写开放使用用途;
- 2、实验室安全工作由导师或实验室安全管理员与审批单位负责人共同负责;
- 3、每位使用人进实验室开放使用均需备案。